

股票代码:600858

股票简称:银座股份

编号:临 2020-001

##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1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侯功海先生召集,应参会董事 5 名,实际参会董事 5 名,同时监事会成员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参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全票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由于个人原因,许修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职务;由于工作需要,李玉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工作需要,由公司总经理胡鑫先生提名,聘任魏东海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为公司本届高管层届满为止。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之前,为正常履行公司信息披露义务,暂由公司董事长侯功海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按照相关规定选聘新的董事会秘书并及时公告。具体事项详见《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临 2020-002 号)。

二、全票通过《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由于个人原因,许修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同意提名公司财务负责人魏东海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为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该人选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此次提名的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

公司独立董事梁仕念先生、刘冰先生对上述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 经审查,未发现公司聘任的财务负责人、公司董事会提名的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魏东海先生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规规定的不适宜担任董事、

高管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任职资格合法。

2. 魏东海先生的提名、表决、聘任等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名方式、表决程序合法，本次提名合法有效。

3. 经本人了解，魏东海先生的学历、任职资格、专业经历以及工作能力和目前的身体状况能够满足所聘任的该公司岗位职责的需求，能够胜任该岗位的职责。

三、全票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事项详见《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0-004 号）。

特此公告。

附件：财务负责人、董事候选人简历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8 日

**附件：财务负责人、董事候选人简历**

魏东海，男，汉族，1982年3月出生，山东济宁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近五年曾任山东银座久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鲁商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鲁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部副部长、部长，山东福瑞达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